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on Medical Healthcare Limited

香港醫思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38)

自願公告

預防及控制疾病最新指示

本公告乃由香港醫思醫療集團有限公司(簡稱「本公司」，與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本公司自願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知悉《預防及控制疾病(規定及指示)(業務及處所)規例》(第599F章)及《預防及控制疾病(禁止羣組聚集)規例》(第599G章)(合稱《規例》)。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今日根據規例藉在憲報刊登的公告發出最新指示，為期十四天，由2020年4月10日凌晨零時起生效至2020年4月23日(「指示」)。根據憲報公告，餐飲業務須實施一定要求及關閉美容院和按摩院，及延長關閉以下第599F章的表列處所的有效期至2020年4月23日。根據指示附件一，按摩院並不包括的處所：

- (a) 特區政府營辦或根據《醫院、護養院及留產院註冊條例》(第165章)註冊的醫院或留產院；
- (b) 軍方醫院或香港駐軍的留產院；
- (c) 由根據《醫生註冊條例》(第161章)註冊的醫生經營的醫務所；
- (d) 由根據《輔助醫療業條例》(第359章)註冊的物理治療師經營的物理治療院；

- (e) 由《中醫藥條例》(第 549 章)第 2 條所界定的註冊中醫 或表列中醫用作中醫執業的處所; 及
- (f) 根據《脊醫註冊條例》(第 428 章)註冊的脊醫用作進行 脊骨療法的處所。

本集團主要從事綜合醫療保健服務。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公司的資料，按 2019 年的收入計算，本集團是香港最大的非醫院醫療服務提供者。根據公司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醫療、保健及附屬服務和產品（於根據指示附件 1 的規定之不需關閉的處所提供的服務）佔本集團收入約 78.6%，本集團如常運作並繼續專注於醫療業務發展。本集團將根據指示暫時停止提供純美容服務（並非所有本集團之美容及養生服務均受到指示影響），本集團將據此申請政府資助。

為保障客戶及員工的健康及安全，本集團自 2020 年 2 月起已經實施以下措施，

- 所有人士在進入本集團處所前須接受強制體溫檢查，任何人士倘其體溫高於攝氏 37.3 度均不得進入；
- 本集團處所內人士任何期間佩戴適當的口罩；
- 本集團處所內提供酒精/洗手液；

董事會認為 (i) 儘管已實施之規例有各種限制，該等限制對本集團的營運沒有重大不利影響；(ii) 本集團將採取進一步的成本控制措施，包括但不限於降低管理層薪金；以及 (iii) 本集團將密切注意情況並遵守相關規則和法規，同時繼續發展我們的業務，尤其側重於資訊科技。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香港醫思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蕭鎮邦

香港，2020 年 4 月 8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鄧志輝先生、李嘉豪先生、黃志昌先生及李向榮先生；非執行董事陸韻辰先生及王國璋博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馬清楠先生、陸東先生及林知行先生。

* 僅供識別